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校党字〔2019〕112号

关于广泛宣传黄文秀同志 先进事迹的通知

各院级党委（党总支），党群各部门，各学院、处（室、部、馆），各直附属单位：

2019年6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委宣传部干部、驻村第一书记黄文秀同志的先进事迹作出重要指示强调，黄文秀同志研究生毕业后，放弃大城市的工作机会，毅然回到家乡，在脱贫攻坚第一线倾情投入、奉献自我，用美好青春诠释了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谱写了新时代的青春之歌。党中央决定，追授黄文秀同志“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黄文秀同志是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指

引下成长起来的优秀青年代表，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先进典型，是在脱贫攻坚一线挥洒血汗、忘我奉献的基层党员干部的缩影。我们要像黄文秀同志那样对党忠诚、牢记使命，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自觉把人生追求与党的事业紧密联系在一起，与时代同步伐、与人民共命运，积极投身到党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和工作中去；要像黄文秀同志那样心系群众、担当实干，勇于到条件艰苦的基层一线挥洒汗水、无私奉献，真心实意为人民群众干实事、谋福祉；要像黄文秀同志那样脚踏实地、昂扬向上，深怀饮水思源的感恩之心，砥砺攻坚克难的进取之志，勇立潮头，奋力拼搏，用激情和汗水书写亮丽青春、创造辉煌业绩。

全校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黄文秀同志先进事迹纳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重要内容，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结合起来，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学习宣传。全校广大党员干部和青年师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先进人物为榜样，主动担负起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的重任，勇做走在时代前列的奋斗者、开拓者、奉献者，为实现学校又好又快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各院级党委（党总支）学习宣传有关情况（特别是事例、体会、感悟等）请及时报学校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宣传组（党委宣传部万森林同志 OA 邮箱）。

(此页无正文)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9年10月28日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1月3日印发
